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呂蘭英
電話：8462860*355
電子信箱：oiasmi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北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000425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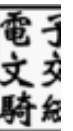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023988A00_print、023988A00_ATTCH2 (376550000A_1100042557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00042557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辦理
「109學年度校園菸檳危害防制教育介入輔導計畫」之
「網紅就是你」短片競賽活動計畫1份，請鼓勵學生踴躍
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3月3日臺教國署學字第
110002398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署委託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辦理旨揭計畫並舉辦「網紅就
是你」短片競賽活動，活動重點摘錄如下：
 - (一)為藉由活潑的短片推廣擴散菸、檳危害理念，將拒菸、
拒檳態度融入行為，推廣至校園。
 - (二)時間：收件截止日期為110年4月10日。
- 三、「109學年度校園菸檳危害防制教育介入輔導計畫」聯絡方
式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臨床護理研究所(02)2826-7000分機
65065或分機67362，電子信箱nosmoking.edu@gmail.
com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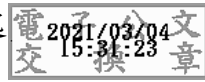
110/03/04



1100000816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

線

